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謝佳容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dop-a313@mail.taipei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101084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(19766016_1110108494_1_ATTACH1.pdf、19766016_1110108494_1_ATTACH2.
pdf、19766016_1110108494_1_ATTACH3.pdf、19766016_1110108494_1_ATTACH4.
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力學院）函知該學院111年4月及5月預定開辦訓練班期之部分「自由報名班別」尚有名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力學院111年3月7日人發數字第111080007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查本府前依人力學院111年2月14日人發綜字第1110300126號函檢送該學院111年4月份預定開辦訓練班期，其中有關4月及5月「自由報名班別」部分，並請各機關學校轉知同仁於111年3月1日前自行完成線上報名作業（本府111年2月18日府授人考字第1110105377號函計達）。本案係人力學院通知上開部分班別尚有名額，並延長報名期限至111年4月1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

北安國中 1110309



QBAA1116001829

三、有關案內「借疫使力：後疫情時代之科技發展與趨勢－雲端運算與數位轉型」、「智能客服機器人攻略班」及「借疫使力：後疫情時代之科技發展與趨勢－從物聯網到行為聯網」（均為遠距教學）等班別，請轉知有意願之同仁至人力學院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hrd.gov.tw/>）「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」，以自然人憑證或個人帳密登入後，由學員個人專區之「學員個人報名」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
四、另為提升遠距教學之成效，參訓學員宜至獨立無干擾且網路穩定場所專心研習；如有報名班期事項或線上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詢人力學院各該班期之班務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電交 2022/03/09 08:05:13 文 章

(人事處代決)